

# 國立中興大學 111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議紀錄

## 【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第一次會議】

時間：110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15:40

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廳

會議主持人：薛富盛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

紀錄：曹聖玉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工作報告：

教育部於 109 年 8 月 5 日函復同意本校 109 學年度設立「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越南農業管理境外專班」，核給外加招生名額 30 名。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爰呈請教育部同意招生時程延緩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春季班)辦理(如附件一)。另本校 110 學年度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草案)，業依招生系所及註冊組修訂內容彙編如附件二。

參、 提案討論：

第一案：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作業要點」及資格審查申請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及第七條條件報考者，其應考資格應先經該系所招生委員會就報名考生提供之經歷文件，進行實質性審查，判斷考生是否符合資格後，提送校級招生委員會審查，經審查通過始得准其報考。

二、EMBA 擬修訂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作業要點第二點第二項「擬以第 6、7 條規定報考者，招生名額以本組核准招生名額之 50% 為上限，實際核准報考名額由招生委員會議決定」及第三點第一項「依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7 條提出申請入學者，須有十年(含)以上之工作經歷」，新增越南農業管理境外專班適用之。

三、EMBA 於 110 年 9 月 15 日召開班務會議討論通過修訂「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同等學力申請入學資格作業要點」，其修改請參考附件三，修改後資格審查申請表內容請參照簡章草案附表六。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請審訂 110 學年度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預定報名費為新台幣 3,000 元整。
- 二、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草案)已彙整如附件二，敬請審訂：
  - (一)招生重要日程表及預訂工作日程表如附件四。
  - (二)招生簡章本文「第壹至第拾壹項」內容。
  - (三)招生簡章「附錄」及「附表」。
- 三、檢附學校行事曆如附件五。
- 四、審訂通過後，簡章電子檔公告於招生資訊網供考生自由下載。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請審訂 110 學年度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經費分配原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建議援往例原則編列，即報名費收入之 95%分配給招生系所辦理招生試務用；報名費收入 5%由學校統籌運用。
- 二、請各招生系所於放榜後 3 個月內(即 111 年 3 月底前)逕行向主計室辦理經費核銷完畢(包括甄試委員、工作人員工作酬勞及成績單郵資等其他試務雜項支出)。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6：00。